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中瓷电子，股票代码：003031）股票于2021年1月20日、2021年1月21日、2021年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披露的：“

一、政策风险

- （一）电子元件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二、行业市场风险

- （一）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 （二）行业变动导致的风险

三、生产经营管理风险

- （一）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三）技术风险
- （四）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引致的经营风险

四、财务风险

-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 （二）存货跌价的风险
-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存在的风险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低于预期的风险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 (三)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七、对外贸易风险

- (一) 国际贸易摩擦
- (二) 汇率波动风险

八、涉密信息脱密披露和豁免披露部分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以及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